

#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山东信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山东信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通电子”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交所上市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保荐业务》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信通电子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具体核查情况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山东信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954号），公司由主承销商招商证券采用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900.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6.42元，共计募集资金64,038.00万元，坐扣不含税承销和保荐费用3,707.95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60,330.05万元，已由主承销商招商证券于2025年6月26日汇入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2,551.76万元（不含税）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56,363.2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5〕6-12号）。

#####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2025年向社会公众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序号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56,363.20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
	利息收入净额	B2	-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10,852.24
	利息收入净额	C2	50.35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10,852.24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50.35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45,561.31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46,688.32
差异		G=E-F	-1,127.01

2025年，公司投入募集资金10,852.24万元，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净额为50.35万元，募集资金专户应结余募集资金为45,561.31万元，募集资金专户实际结余余额为46,688.32万元，差异金额为1,127.01万元，差异金额为：一是2025年下半年公司用票据支付并已到期但尚未完成置换，且计入本期项目投入的金额1,106.98万元；二是暂未用募集资金专户支付的发行费用金额20.03万元。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年修订）》（深证上〔2025〕480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山东信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于2025年7月15日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高新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淄博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高新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和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有5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分行	379010100101136051	2,786.9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533900093610019	16,456.7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高新支行	1603001129200568109	15,217.0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高新支行	37050163884100003523	3,355.68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分行	37920180800801137	8,871.89
<b>合计</b>		<b>46,688.32</b>

注1：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533900093610019账户期末募集资金余额包含使用161,750,000.00元购买银行定期存单；

注2：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分行37920180800801137账户期末募集资金余额包含使用88,060,958.33元购买银行大额存单。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2、本期超额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经2025年8月1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过，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包括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包括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2025年度公司使用超募资金购买大额银行存单8,806.10万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尚未到期。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输电线路立体化巡检与大数据分析平台技术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处于陆续投入阶段，项目整体并未完成，未单独核算效益情况。

信通电子研发中心项目不直接产生收益，项目基于公司未来发展及市场客户需求，通过在青岛购置研发办公场地，新增先进研发设备、检测仪器及研发软件，引进青岛区域高素质的技术人才，进一步提高公司研发水平，加快重点项目的研发进度，扩大研发内容的覆盖领域和成果转化，从而巩固公司的技术优势和产品优势，为公司丰富产品类型和拓宽产品应用领域提供技术支持。截至2025年12月31日，该项目仍处于投资建设阶段，尚未结项。

维保基地及服务网点建设项目，主要系提升公司对现有服务区域和未来战略市场区域的客户服务能力。核心建设内容系新建服务网点为服务区域内的客户提供包括但不限于产品售前技术咨询及产品售后例行保养、维修等基本服务工作，并负责调研客户潜在需求，搜集、分析和反馈行业发展趋势等市场前端信息，为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和售后服务提供有力支撑。截至2025年12月31日，该项目仍处于投资建设阶段，尚未结项。

###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25年8月1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包括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及确保资金安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董事会同意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50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包括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资金额度及授权期限内行使相关决策权、签署相关合同文件，负责办理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包括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8月12日公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包括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产品类型	预期年化收益率
1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2025年对公大额存单第167期产品	1,006.10	2025/8/13	2026/3/31	固定利率	1.65%
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分行	半年期定期存单	500.00	2025/9/8	2026/3/8	固定利率	1.20%
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分行	半年期定期存单	525.00	2025/9/15	2026/3/15	固定利率	1.20%
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分行	半年期定期存单	525.00	2025/9/15	2026/3/15	固定利率	1.20%
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分行	半年期定期存单	525.00	2025/9/15	2026/3/15	固定利率	1.20%
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分行	半年期定期存单	525.00	2025/9/15	2026/3/15	固定利率	1.20%
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分行	半年期定期存单	525.00	2025/9/15	2026/3/15	固定利率	1.20%
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分行	半年期定期存单	525.00	2025/9/15	2026/3/15	固定利率	1.20%
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分行	半年期定期存单	525.00	2025/9/15	2026/3/15	固定利率	1.20%
1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分行	半年期定期存单	12,000.00	2025/9/15	2026/3/15	固定利率	1.20%
11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2025年对公大额存单第332期产品	7,800.00	2025/9/16	2026/3/16	固定利率	1.30%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出具《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认为信通电子出具的《山东信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

025年修订)》的规定,如实反映了信通电子募集资金2025年度实际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 七、保荐机构的核查工作及结论性意见

保荐机构经核查后认为: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和使用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募集资金使用的审批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有关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截至2025年12月31日,保荐机构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信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徐国振

\_\_\_\_\_  
张鹏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附件1: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山东信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6,363.2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852.24			
报告期内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852.24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改变）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输电线路立体化巡检与大数据分析平台技术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否	20,945.06	20,945.06	4,523.11	4,523.11	21.60	2027年6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维保基地及服务网点建设项目	否	5,267.80	5,267.80	1,918.17	1,918.17	36.41	2027年6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信通电子研发中心项目	否	5,282.85	5,282.85	2,502.58	2,502.58	47.37	2027年6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补充流动资金	否	16,000.00	16,000.00	1,908.38	1,908.38	11.9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47,495.71	47,495.71	10,852.24	10,852.24					
超募资金投向										
1、暂未确定使用计划		8,867.49	8,867.4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3、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8,867.49	8,867.49							
合计	—	56,363.20	56,363.20	10,852.24	10,852.24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输电线路立体化巡检与大数据分析平台技术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处于陆续投入阶段，项目整体并未完成，未单独核算效益情况。</p> <p>信通电子研发中心项目不直接产生收益，项目基于公司未来发展及市场客户需求，通过在青岛购置研发办公场地，新增先进研发设备、检测仪器及研发软件，引进青岛区域高素质的技术人才，进一步提高公司研发水平，加快重点项目的研发进度，扩大研发内容的覆盖领域和成果转化，从而巩固公司的技术优势和产品优势，为公司丰富产品类型和拓宽产品应用领域提供技术支持。截至2025年12月31日，该项目仍处于投资建设阶段，尚未结项。</p> <p>信通电子维保基地及服务网点建设项目，主要系提升公司对现有服务区域和未来战略市场区域的客户服务能力。核心建设内容系新建服务网点为服务区域内的客户提供包括但不限于产品售前技术咨询及产品售后例行保养、维修等基本服务工作，并负责调研客户潜在需求，搜集、分析和反馈行业发展趋势等市场前端信息，为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和售后服务提供有力支撑。截至2025年12月31日，该项目仍处于投资建设阶段，尚未结项。</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暂未使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公司2025年8月11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8,915.31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2,758.14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根据公司2025年8月11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包括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及确保资金安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董事会同意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50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包括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资金额度及授权期限内行使相关决策权、签署相关合同文件，负责办理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包括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事宜。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用于理财及大额存单的余额包含使用16,175.00万元募集资金购买银行半年期定期存单及使用8,806.10万元募集资金购买银行大额存单。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除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外，其余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